



The Transition of Chinese Grassroots and
Public-Interest Organizations' Growing Approach

草根公益组织成长模式变迁

孙莉莉◎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 本书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
“微观机制及制度启示”（12YJC840034）
术大学科技发展基金著作出版专项“草根志愿组织资源汲取的微观机
制”（2012XPUB11）的研究成果。



The Transition of Chinese Grassroots and
Public-Interest Organizations' Growing Approach

草根公益组织成长模式变迁

孙莉莉◎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内容提要

本书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国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资源汲取模式三个阶段的变迁为经验基础,通过关注行动者(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的行动能力对组织资源汲取模式变迁的影响,探讨嵌入于制度环境的行动者在环境保护这一具体行动领域中,与其他行动者(政府、企业和其他社会群体)在长期的互动中,如何通过冲突与合作获得的行动能力,推动组织资源汲取模式的改变。

本书既适合关注公益组织的相关研究人员作为研究使用,也适合广大公益组织机构的从业人员及政府相关工作人员作为了解使用。

责任编辑:李 潇

责任校对:韩秀天

封面设计:张 冀

责任出版:卢运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草根公益组织成长模式变迁/孙莉莉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3. 8

ISBN 978 - 7 - 5130 - 2242 - 2

I. ①草…组. Ⅱ. 孙… Ⅲ. ①慈善事业—社会团体—发展模式—对比研究—中国、美国. Ⅳ. ①D632. 1②D771. 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06674 号



草根公益组织成长模式变迁

孙莉莉 著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网 址: <http://www.ipph.cn>

发行电话: 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责编电话: 010-82000860 转 8133

印 刷: 北京中献拓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版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字 数: 152 千字

ISBN 978 - 7 - 5130 - 2242 - 2

邮 编: 100088

邮 箱: bjb@cnipr.com

传 真: 010-82000507/82000893

责编邮箱: lixiao@cnipr.com

经 销: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印 张: 8.75

印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一、问题的提出	1
二、文献综述	2
(一) 关于组织资源汲取的研究	2
(二) 关于中国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资源汲取模式的研究 ...	20
三、研究思路、概念工具与分析框架	21
(一) 研究思路	21
(二) 分析框架	22
四、研究意义和理论创新	24
五、研究方法 with 资料收集	25
第二章 组织资源汲取模式变迁的行动取向分析	27
一、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资源汲取模式的变迁	27
(一) 人员组成上的精英主义：组织精英动员模式的代表因素	27
(二) 资源的组织化：组织联盟动员模式的代表因素	28
(三) 利益的私域化：底层动员模式的趋势	29
二、行动取向分析的引入	30

(一) 分析工具	30
(二) 关键概念工具的思想来源	32
第三章 社会生活组织化逻辑变革和制度演变：行动者出场的结构	
性前提	36
一、走向“社会的生产”：社会生活组织化逻辑的变革	36
(一) 全能政府：一种控制逻辑	37
(二) 政府的有限化与市场的回归	40
(三) 改革话语中社会的生产	42
(四) 政府、市场与社会的协调和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的 出场	45
二、制度演变：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环境变迁的重要呈现	46
(一) 社会体制、社会管理范式和民间组织管理制度的 变迁	47
(二) 环保领域中有关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的政策变迁	48
小结与讨论：结构规约之外行动者出场的条件	50
第四章 组织资源汲取的精英动员模式及分析	52
一、1994~2002年：精英动员模式	52
(一) 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的服务领域	52
(二) 组织资源汲取模式的“精英动员”特征	55
(三) 滇金丝猴拯救行动：精英动员模式在实际行动领域中的 展现	58
二、“价值共同体”的认同要求与选择能力上的精英主义：精英 动员模式的分析	60
(一) “价值共同体”：组织的认同要求	61
(二) 精英主义特征：组织的选择能力	65
小结与讨论：精英动员模式的策略性	70
第五章 组织资源汲取的组织联盟动员模式及分析	71
一、2003~2007年：组织联盟动员模式	71
(一) 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服务领域的拓展	71
(二) 组织资源汲取模式的组织联盟动员特征	74
(三) “26度行动”：组织联盟动员模式在实际行动领域中的 展现	81

二、“参与性压力群体”的认同要求与选择能力的组织决定性：	
组织联盟动员模式	83
(一)“参与性压力群体”：组织的认同要求	84
(二)资源的组织化：组织的选择能力	88
小结与讨论：组织联盟动员模式的潜力	95
第六章 组织资源汲取的底层动员趋势及分析	97
一、2008 年至今：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底层动员的资源汲取模式	
趋势	97
(一)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服务领域的转型	98
(二)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底层资源动员的趋势	103
二、认同要求的再定位与选择能力的拓展尝试：底层动员模式	
趋势的分析	104
(一)组织认同要求的再定位	104
(二)底层资源的苏醒：组织选择能力的拓展	106
小结与讨论：底层资源何以纳入组织化行动中	109
第七章 结论与讨论	111
一、结论：行动者及其行动能力再确认	111
二、讨论	114
参考文献	115
附录 1 中国 20 世纪 90 年代后重要环境政策法规目录	130
附录 2 美国 19 世纪 90 年代后重要环境政策法规目录	132
后记	134

第一章 导论

一、问题的提出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国民间组织特别是草根民间组织的资源汲取方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其中，作为草根组织领域中最为活跃的环保型公益组织，其资源汲取模式的变化则更加显著，具体表现为：从 1994~2002 年的“精英动员型”资源汲取，到 2003~2007 年间的“联盟型”资源汲取，再到 2008 年至今的底层动员尝试。本书旨在从理论上解释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资源汲取模式的这种变迁。本书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国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资源汲取模式三个阶段的变迁为经验基础，关注到这一现象的“关键”问题，即行动者的行动能力对组织资源汲取模式变迁的影响，探讨嵌入于制度环境的行动者（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在环境保护这一具体行动领域中，与其他行动者（政府、企业和其他社会群体）在长期的互动中，能动的行动者通过冲突与合作获得的行动能力，推动了组织资源汲取模式的变迁。具体来说，本书从行动者的角度出发来解读行动与结构之间的关系，以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作为一个行动者而出场为出发点，考察行动者在集体行动中行动能力的动态变化，即认同要求和组织选择能力的变化而导致的组织资源汲取模式从精英动员模式到组织联盟动员模式，再到近年来走向

底层动员的变迁。在分析中，本书将中国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的行动能力及其资源汲取模式与美国民间环保组织在典型发展阶段中的情况做了比较，试图在对比中凸显行动者的行动能力在组织资源汲取中的深层作用。最后，本书将研究发现与集体行动研究领域中的组织资源汲取现象的已有成果进行对话。概括地说，本书所要研究的问题是，以中国草根环保型公益组织资源汲取模式的变迁为例，来讨论实际行动领域中行动与结构之间的关系。

二、文献综述

（一）关于组织资源汲取的研究

组织的资源汲取方式是集体行动研究领域的核心关注。围绕组织资源的获得，学者们从不同的视角展开了对组织资源汲取方式的研究，得出了着重点不同的命题。在这些观点和命题之上，理论争辩格局初现。在组织资源汲取方面积累的丰富研究成果，已经成为组织运作和发展的重要理论依据。始于20世纪70年代的资源动员理论，是较早兴起且有力分析组织资源汲取活动的解释路径，它强调组织的资源汲取是来自于理性的利益诉求，是为达成组织目标而进行的组织运作。在之后的集体行动研究中，资源动员理论分析框架的运用十分广泛。因此，它已经从一种研究取向演变为集体行动研究的共同预设，而且可以不断地吸收其他理论路径的观点（Zald, 1991: 353）。在这个意义上，集体行动或者组织运作需要进行资源汲取活动是相关研究的理论前提，也就是说，探讨组织资源汲取活动时，并不是在讨论资源动员理论，而是将组织的资源动员活动作为一个“社会事实”，进而分析组织资源汲取的方式是怎样的，以及为什么会这样。

从对现有理论文献的梳理中，可以辨别出关于组织资源汲取方式研究的三个重要分析视角，即关注制度因素的制度分析范式、关注网络与社会资本的网络分析范式和关注策略性行动的政治机会结构视角。这三个视角分别强调了不同的变量或因素对组织资源汲取方式的解释，换言之，在这三种分析视角下，组织资源汲取的方式是在诸如政府和组织的政策制定、组织网络与社会资本以及机遇、威胁和策略性行动等核心因素的作用下形成的。

1. 制度与组织资源汲取：制度分析范式

制度是组织环境的一个关键要素，制度对组织的影响是社会学研究的中心命题。组织社会学中对制度的研究包括正式制度与非正式制度。

本文将聚焦在制度因素中的正式制度对组织资源汲取方式的影响。正式制度对组织资源汲取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政策对组织结构、组织功能发挥、组织生存空间和资源配置的影响上，另外，中国社会中的典型制度如地方政府、所有制和单位制也是制度和组织资源汲取研究的重要主题。在制度对组织资源汲取方式影响的研究成果中，正式制度的供给和变迁是主要的因变量，制度的来源则集中在国家（政府）和组织内部。这些研究从制度对组织发生影响的结构入手，分析了不同的制度因素对组织产生影响的过程，并探讨了制度对组织资源汲取发生影响的机制。

(1) 正式制度对组织结构的影响。斯廷奇科姆是较早对这一命题进行系统阐述的学者，他认为，组织的结构和形式取决于一个社会的特定制度环境。制度环境提供了组织可汲取的资源、可参照的行为模式和结构合法性，特别是法律制度，对不同组织结构和行为有较强的塑造作用（Stinchcombe, 1965）。对组织趋同性问题的研究发现，在制度环境的压力下，组织会通过强制机制、模仿机制和规范机制，主动或者被迫选择与制度相符的组织结构和内部治理规则，以满足制度要求，增加从制度环境中获取资源的可能性（Meyer & Rowan, 1977; DiMaggio & Powell, 1983）。在此研究脉络下，托尔伯特和朱克在考察公务员制度如何被采纳这一问题时发现，制度塑造组织形式建构的过程：在制度扩散中，早期是效率机制对组织形式起主导作用，在后期则是以合法性机制为主（Tolbert & Zucker, 1983）。与强调产权独立性的“产权是一种权力”观点的对话中，研究者以中国乡镇企业发展中的“模糊产权”为经验基础，得出制度塑造组织产权结构的结论：产权是组织在组织场中的关系集合的结果，具有“关系”的含义，反映的是组织对所处环境（其他组织、制度环境，组织内部不同群体）的适应（周雪光，2005）。“关系产权”即是制度对组织的影响和组织在制度环境影响下的行为对二者之间的同构，其结果是有利于组织在异质性的组织领域中进行资源动员和资源转移。

一篇较早的研究国有企业结构转型的文章指出，宏观体制改革对组织的微观结构产生了影响，国有企业的属性从传统体制下的非独立经济实体转变为具有更大自主权和灵活性的激励组织，组织结构从 U 形结构（职能部门制组织形式）转化为 M 形结构（事业部制组织形式）。同时，组织结构的这种变革改变了组织资源配置的方式，市场机制被引入到资源配置领域中（丘海雄等，1997）。这样一来，组织资源汲取的制度环境被改变，而制度环境的变迁对组织的资源存量可能会构成挑战，并进一步约束组织汲取资源的方式。因此，为了获取组织运作所需要的

资源，组织将各种有利于资源获得但并不相容的结构要素吸纳到组织中去。这种“非协调”的制度环境迫使组织不得不采用各种“变通”手段，在各种约束中寻求平衡，导致组织运作逻辑与组织结构形式发生偏离，出现“组织外形化”现象：名义上是民间非营利组织，实际上却与民政部门联系紧密（其组织负责人和工作人员甚至直接来自于民政部门），以一种与政府相类似的逻辑在运作（田凯，2004）。如果从制度的“路径依赖”角度来解读组织的偏离现象，则是由于一部分制度在改革的过程中继续存在，而新的制度逻辑尚没有完全形成。反映在社会福利领域，就是制度同时遵循着社会服务逻辑和市场管理逻辑，这样，非营利组织就面临着“双重制度环境”，既要满足政府和社会的服务期待，适应服务的伦理规范和专业水平，又要建立以成本效益和权责管理为行为特征的组织规则。这种矛盾性的制度环境导致非营利组织在实际运行中发生服务提供和结构形式的偏离（邓锁，2005）。

组织内的规章制度影响组织行为。组织创始人最初做出的关于组织运作的重要决定会在组织日常实践中制度化，演化为该组织的制度（组织内部的规章制度）；之后，组织的经营者出于减少组织运作成本的考虑，会延续这个传统的制度，因为要创立新的组织形式，组织会付出的较高的代价或成本。在这样的考量中，组织形式和组织内部的制度同时实现了“再生产”（DiMaggio & Anheier, 1990；官有垣，1999）在组织资源动员中，这个“重要的决定”因其已经获得合法性，会减少组织资源获取时一些不必要的麻烦。然而，这个内部制度也需要顺应外部制度变迁，这样才能保证组织获取资源的渠道通畅。在美国非营利组织发展的过程中，组织发起者善于抓住政府提供的制度空间，调整内部“重要决定”，依循政策变迁适时改变资源动员方式，增强其获取资源的能力。比如，早期的美国非营利组织以小规模和本地化为主，主要依靠动员邻里和社区的资源，却也运转的“最成功”。19世纪40年代的美国社会政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选举权延伸到了大多数美国成年男性中，竞争性的政党开始出现在动员大众选举的舞台上，结社的政治和社会基础变得充分，在这种适宜的制度和政策空间中，非营利组织相继向代表制联邦政府的组织形式转型，发展出“联邦—州—当地”的组织形式，在全国范围内发展分支组织，形成地区性或全国性的组织联盟（Skocpol et al, 2000）。这种组织制度形式临摹了美国政府组织的结构，其合法性毋庸置疑，最重要的是，这种类似于代表制、三权分立式美国政府体制的组织形成使得非营利组织资源动员的范围扩大，资源获取能力提升。因此，成功地运用组织内部的规章制度可以带来组织的进一步发

展。研究同时也发现，组织内部的制度惯性会对组织行为产生消极影响：在应对新问题的時候，组织若不能适时变革原有制度来解决新问题，将会损害组织的适应能力（周雪光，2003；李路路、宋臻，2007）。

（2）正式制度对组织功能发挥的影响。组织的功能发挥是组织资源汲取的保障，也是组织资源汲取方式是否有效的体现。当正式制度如管理体制、政策导向、政策变迁等影响了组织的功能发挥时，组织的资源汲取方式也相应地发生改变。国家的正式政策（双重管理体制）给民间组织的注册设置了较高的门槛，相当一部分草根组织在此政策的规制下无法获得合法地位，于是转而寻求非正式的渠道，以“非正式政治”或“关系政治”的形式进行组织运作（Ditter, 1995；张紧跟、庄文嘉，2008）。那些对政府资源依赖较强的民间组织，其组织运作受到多级政府的较多干涉，组织自主性较弱。法团主义框架下的政策法律供给使得有些民间组织在与多级行政层级的互动中受到所处组织环境的强烈影响，出现了“核心组织架空”的现象（范明林、程金，2007）。进一步的研究指出，不论是在法团主义框架下还是在市民社会框架下，民间组织与政府的互动关系都呈现出类型学特征（范明林，2010），这隐喻了国家政策与组织资源汲取之间的微妙关系。因此，正式制度的有效供给是民间组织功能发挥如参与社会议题、行政监督、法规倡导等的保障（李艳芳，2004）。对不同民间组织功能发挥的制度环境的比较发现，政府对不同类型的民间组织的政策是不同的，体现出“分类控制”的政策特征。具体表现在，政府政策对草根组织表现出较宽松的干预，在政策实践中遵循的是“底线”控制，因此，这类组织在人力资源、资金筹集、组织决策等方面具有较强的自主性（Howell, 2004；康晓光、韩恒，2005）。

政府的现有政策导向和未来制度创新提供了组织发展的动力机制和约束条件。在美国，福利政策从管理上和财政上倡导非营利组织对福利服务的积极参与，这表现在：政府资助是美国非营利部门运作资金的主要来源，联邦政府、州和州以下政府有力的税收减免政策，以及非营利部门福利服务的庞大规模（Salamon, 1998；Hawks, 1997）。这些政策在实现政府福利提供目标的同时，也促进了非营利组织的发展，使得非营利组织成为美国福利提供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美国中介服务体系竞争性的制度架构亦促进了硅谷高科技生态社区中中介组织的发展，在适应这个竞争性的市场制度的过程中，组织在竞争与合作中形成了创新文化，实现了组织创新（方卫华，2001）。在中国，现有的制度和法规对非营利组织的创立限制较多，也阻碍了现存组织的功能发挥，表现在组

织资金来源缺乏和内部管理不当，造成非营利组织自身的能力不足。即使政府主动让渡服务项目，它们也难以承担。因此，需要政府通过制度供给和制度变迁，克服制度依赖，给非营利组织的发展提供动力，提升非营利组织自身的能力，为政府与非营利部门之间伙伴关系的建立奠定基础（田凯，2003）。

然而，制度变迁过程是复杂的，这个过程本身也会影响组织功能的发挥。在自上而下的制度变迁中，从组织对制度变迁的认知开始，到制度的落实，制度经历了从“形式绩效”到“实质绩效”的转变。在前一阶段，由于受到制度本身的合法性程度和完善程度、行政体制的运作特征，以及制度执行者主动性与行动能力的影响，组织对制度的接纳过程表现出一种“选择机制”（选择性学习、选择性阐释和选择性执行）。在后一阶段的达成过程中，原本带有“形式主义”色彩的“形式绩效”开始对个体或者组织形成一种合法化的压力、促使个体或组织进行相关结构和制度的调整，以真正落实该制度安排。这个转变过程的反复实践最终在组织层面达到“先通后变”（刘玉照、田青，2009）。在自下而上的政策执行过程中，一项新政策的制定和执行可能会给相关组织带来发展的空间与约束，因此，涉及的组织在这一政策实施过程中便开始了策略性的行动。它们试图利用各自所掌握的稀缺资源以及因此带来的“权力”，根据自身对目标组织的定位，当与其他政策制定和执行主体遭遇时采取策略行动，在实现组织权力再生产的同时尽可能使组织从这一互动过程中获利。居委会直选的案例则具体展现了政策执行过程中的组织间权力关系：居委会直选的政策从制定到执行，是市民政局，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委组织部这些行动者之间权力关系的产物（姚华，2007）。

地方政府对组织日常实践的影响。在中国政府组织制度中，基层政府（代理方）是中央（委托方）政策执行过程的最终环节。由于中国改革建筑在各种官僚利益集团的妥协之上，政府各部门及地方政府的利益集团参与了改革的决策过程并在其中发挥重要作用，这一方面使改革的进程表现出了渐进性，另一方面也推延了改革的棘手问题，导致了重大制度问题积重难返（Shirk，1993）。而地方政府日益成为当地经济活动的主导力量，掌握着当地资源配置的权力（Walder，1995b），其制度供给和执行影响着组织的形式和运作（Chen，2004）。以环境政策实施机制为例，面对委托—代理关系中的信息不对称和有限理性问题，基层政府在制度实施过程中采取政策再界定机制、认知或者目标差异机制、正式规则与非正式规则的互补与摩擦机制、组织借助机制和监控机制来

“变通”中央政策（林梅，2003）。也就是说，这种决策集中程度较高、组织决策与执行过程分离程度亦较高的组织机制和制度环境，为基层政府在执行决策时与它的直接上级“共谋”、采用“灵活行动”来回应上级政府的制度要求提供了实现基础（周雪光，2008）。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之间的层级，溢出了一个对组织特别是集体行动组织而言非常重要的空间，这个空间中既有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对相关组织活动的政策限制，也有实际政策执行带来的灵活性和自主性，因此建构了一个组织行动的特殊空间（石发勇，2005），这个特殊空间甚至能够在行动层面配合组织扩展生存空间，加强资源汲取和交换能力（张紧跟、庄文嘉，2008）。

从制度与主体的自主性视角来看，处于较大变动性政策环境中的基层组织，在长期的博弈中，获得了相对于其上下左右的其他主体而言的自主性，包括维护集体利益（公道）和最大程度地合理扩展自身权益。基层组织中不同层级的主体建构自主性的策略不同，却都要依赖对集体体系中企业的直接或间接控制，因此，集体经济制度形式能否维持以及成功与否，取决于该制度环境中不同主体自主性的协调程度。当中央集权化成为必要的政治要求，作为地方和基层组织自主性膨胀主要根源的集体企业就受到首要的冲击（熊万胜，2010）

对20世纪80年代出现的农村合作基金会的发育和运作的实证分析发现，在政府软风险约束政策干预下，农村合作基金会实际上成为县乡政府的银行。其所嵌入的结构性条件导致政府（特别是低层政府）政策对农村金融组织发展起到决定性的作用（刘世定，2005）。在国家的各种扶持性政策推动下，农村专业经济合作组织得到包括乡村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从上到下的各条块的强力引导以及各方的财政支持。这个制度环境同时包含了组织的“合法性结构”和“资源性结构”，然而，不同层次的正式制度对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规范化建设标准不统一，造成法律文本与实践的“名实分离”，最终导致合作组织成为地方各级政府推进合作社制度化过程中的意外后果（熊万胜，2009）。

（3）正式制度对组织生存空间和资源配置的影响。政府作为组织资源的最大拥有者，其资源分配领域的正式制度决定组织获得何种资源以及这些可得资源的类型与品质。从本质上看，这些正式制度反映了政府对组织资源获取的制度供给。在政府主导型制度安排下，政府在制度供给的方向、速度、形式、战略安排中居于主导地位，制度安排实施的比较严格的准入规则可能会限制组织获取一些资源的可能性（田凯，

2004), 也可能会给一些组织的资源汲取带来优势, 因此, 制度对组织生存空间和资源配置的影响是多面向的。

对于非营利组织来说, 组织要获取的关键资源主要集中在人力、资金与合法性上。在非营利组织发展较早且数量众多的美国, 多数非营利组织的成立和政府的政策有密切的关联性, 不少非营利组织的创立和维持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政府的租税优惠政策, 而且合理的税率的订立也促进了人们对非营利组织捐款的意愿。在这种政策设置下, 非营利组织较易从政府那里获取资源, 同时, 非营利组织所需要的民间资源存量也十分充足。在政府对非营利组织运作政策设定较严格的地区或国家, 非营利组织的资源地位、代表地位、组织地位以及程序地位都受到国家对非营利组织掌控程度的影响^①。在这种严苛的政策规制中, 非政府组织的资源获取空间相对狭窄, 其资源获取的“资格”也难以得到 (Yang, 2005; Whiting, 1991)。即使是城市中自组织能力较强的一个群体——白领阶层的组织也存在这种问题。白领组织利用大众传媒特别是网络工具, 能够获得较大的组织规模, 产生很大的社会效应, 但是由于很难获得正式制度范式给予的合法性, 因此组织持续的时间往往很短 (李友梅, 2005)。一些集体行动组织为了开拓组织空间, 不得不另辟蹊径, 发掘道德资源, 在价值规范层面与正式制度体制发生互动, 获得组织的合法性, 取得发展资源 (陈映芳, 2010)。因此, 正式制度是否表现出对一些组织资源配置的偏好, 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这些组织资源获取的数量与质量。志愿行为也可以在制度与组织研究的框架下进行分析。在对不同国家的血液采集体制 (国家主导采血、红十字采血、血站采血) 和器官捐赠行为的研究中, 赫利发现, 社会政策影响人们利他行为的频率和行为者的覆盖面, 这关系到相关组织获取资源的可能性, 从这个角度看, 志愿行为其实是作为组织问题“嵌入”在相关社会政策和体制中的 (Healy, 2000, 2004)。

在中国城市社区这一组织中, 基层政府机构、街道办事处、居委会等城市管理的制度设置对社区的资源配置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沈大宝, 1997; 朱健刚, 1999)。社区建设作为近年来国家政权建设的重要举措, 这一制度的目的是改革城市街道一居委会管理体制, 实行民主选举, 推

^① 所谓资源地位是指国家对非营利组织提供何种资源, 如经费补贴和免税等; 代表地位指涉国家对非营利组织及其会员所授予的活动范围; 组织地位是指国家如何规范非营利组织的会员和干部间的关系; 程序地位是指非营利组织制度性参与公共政策的规划和制定的程度。参见赵甦成: “中国大陆农民工非政府组织的发展: 资源网络的观点”, 《非政府组织学刊》2007年第2期, 第25~44页。

动居民自治。这种微观层次上的“强制性制度变迁”推动了组织的变革（社区民主化），居委会的组织体制和运作机制有所改善。可是，制度变迁的效益导向和组织的行政化、自治化程度难以提高，自治功能难以拓展，居委会与各类社区组织关系难以理顺，国家制度在社区的投射——社区权力结构复杂。最终，基层政府对居委会的控制使得居委会的资源配置不够合理，生存空间受到限制，不能成为真正的居民自治组织，同时这种控制也抑制了社区中介组织的发育，背离了制度设置的原初目标（石发勇，2005）。从城市基层社会的深层权力秩序变换看，传统的纵向性管理体制依然在社区中发挥作用，同时新的权力秩序依托治理结构逐步建立起来，社区中的组织通过横向互动获得了新的权力来源，虽然这只是组织互动过程中权力构造的偶然结果，但是社区治理体现出了横向合作的属性（李友梅，2003）。在这种新的秩序下，社区作为城市基层组织的生存空间出现变化，资源配置方式亦趋向多样化。

这种制度变迁的“悖论”对组织生存空间和资源配置的影响也出现在中国的农村社区。国家和市场领域政策的共同作用建构了“南街村体制”这一组织形态，特别是两个制度领域在利益、组织合法性和意识形态维度上的互动，塑造了南街村独特的组织运行和资源配置方式：南街村村民与南街村集体之间是市场关系，南街村集体与国家之间是一种特殊的“庇护主义关系”（冯仕政，2007）。因此，运作逻辑显著不同的制度交错于南街村这一特殊的组织中，共同在资源配置领域发挥作用，建构出组织独特的生存空间。

所有制对组织经济效益和资源获得的影响。转型时期的市场制度对组织影响的一个很好体现是，各类组织形式特别是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和私营企业的动态演变。在市场机制下，私营企业比国有企业能有竞争优势，发展也更迅速。但是，在市场制度不足的环境条件下，“混合型企业”的产生满足了组织降低交易成本的要求，因此混合型企业形式有效地回应了制度环境（倪志伟，1992）。对中国乡镇企业的研究也发现，在所有制界限不清、相关主体互动政策缺失的条件下，所有制制度发挥着解决冲突、达成合作的功能，造就了特定文化背景中乡镇企业的发展神话（Weitman & Xu, 1994）。这与制度经济学的传统观点相悖。制度经济学的观点认为，所有制制度对经济组织的效益影响最大，所有制界定清楚了，经济组织才会运作顺畅，进而取得良好的效益。蔡禾（2005）通过对广州和北京两地的企业经济交易行为的统计分析得出，转型过程中，不同所有制的企业在经济政策和政治体制中地位不同，因而获取原材料、劳动力和资金的途径也有较大差异，具体表现为，国有

企业和集体企业较多地通过政府安排获取资源，市场交易在资源获取中所占比例相对较低；民营企业则主要依赖社会关系来获取资源。

单位制对组织动员的影响。改革开放前，制度领域中存在着包括单位制、人民公社制、户籍制、阶级分类制和高度一元化的集体主义意识形态在内的社会管理体系。国家通过这些政策把重要的经济和社会资源集中在自己手里，严密地控制着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李友梅等，2008b）。在这一时期，并不存在一个相对独立的、带有一定程度自治性的社会领域，个体的自主性受到抑制、组织的运作和发展也同样受控于高度渗透且封闭的社会政策。依托城市的单位制和农村的人民公社，国家控制着社会的主要资源。城市中，单位组织直接承担资源汇集和公共产品提供的功能，国家以单位为中介完成资源的再分配。人民公社在一定意义上是家庭式的单位，是单位社会向农村的延伸，国家依此将人民组织在一个行政网络中（李友梅等，2008a：62-63）。在这种封闭的制度体系里，基本不存在自由流动的资源，因此，组织动员就完全依靠政府在政治体制内进行，体制外的组织形式几乎不存在。

单位制在农村的表现形式是人民公社制度对农村生产和生活的组织方式的掌控。在人民公社制时期，集体经济的生产效率低下，对这个组织现象，学者从制度与组织的关系角度做出了有力的解释。工分制是集体时期重要的劳动制度，充分调动了劳动者的积极性，但是，计分体系的弊端导致“无效”劳动大量存在，在个体劳动投入加大的情况下，集体经济收益并没有增加，也就是说，工分制这一制度框架导致了人民公社时期集体经济的失效（张江华，2007）。单位制在改革开放以来的制度改革与创新中日益松动，但是其资源动员的优势在某些组织活动中依然存在。在无偿献血行动的动员中，由于大学这一单位具有较好的“结构易得性”，即献血组织者与动员目标的平级关系以及由此带来的结构临近性和结构可得性，因而大学生成为献血行动的主要动员团体（余成普，2010）。

2. 网络、社会资本与组织资源汲取：网络学派的解释

从网络的视角出发，组织所位于的网络构成了组织环境。组织资源汲取的网络分析视角强调组织所嵌入的网络结构对组织资源汲取方式的影响，它的理论预设是，组织在与其他行动者的互动中生成网络，社会资本通过这个网络在组织间流动，同时，组织间的各种社会关系形成了网络的关系纽带，扩展了组织的社会资本。这个网络结构给组织提供了机会与限制，组织获取的资源受到网络中流动的社会资本、以及组织与这个网络中其他行动者之间关系的影响（林南，2005）。在这个分析视

角下，组织间建立起来的网络结构（网络规模、网络顶端、网络差异和网络构成）、组织所拥有的社会资本（网络位置、关系强度和嵌入性资源）是解释组织资源链接的关键因素与核心变量（边燕杰，2004；张文宏 2003）。

（1）网络与组织资源链接。对企业组织运作的研究发现，企业间网络在权力配置资源的非市场环境 and 价格配置资源的市场环境中均有重要的作用。在非市场环境中，政企间关系网络通过强化制度趋同赋予组织合法性，企业间关系网络则通过促进相互模仿增强组织合法性，进而增强企业的资源获取能力。在市场环境中，政企间和企业间的网络能够通过节约交易费用来提高企业绩效（邹国庆等，2010）。另外，由于市场的不确定性环境，网络（结构洞和网络地位）起着市场资源流动的“管道”和资源选择的“棱镜”作用，企业资源的流入和交换都受到企业网络属性的影响（Podolny, 2001）。宏观层次上的“社会嵌入”影响组织的资源链接能力和成本：如果企业和银行的网络连带兼有嵌入性纽带和面熟性纽带，那么银行得到贷款以及以较低利率贷出的可能性就较大（Uzzi, 1999）。对企业组织脱生过程的研究发现，企业创立和发展所需要的“市场”来自企业家的“网络”：企业所需要的关键资源（商业情报、创业资金和首份订单）主要地嵌入在企业家的个人社会网络中，需要企业家运用一定的策略去主动链接（边燕杰，2006）。在链接资源的行动中，强连带支配着组织进行链接的选择。对企业进行技术选择过程的研究发现，强连带在企业技术选择中起着关键性作用，一个用户在技术集合中选择某种技术的可能性，与该技术在集体网络中特定部分的相对网络规模正相关（Suarez, 2005）。此外，组织的表现受到微观层次网络的影响。一个公司的主管是否与其他公司高层经理或者政府官员有连带将影响到公司的资产利润和市场份额，并且，在非国有企业中比在国企中强烈，在小企业中比在大企业中强烈（M. W. Peng & Luo, 2000）。这表明在正式制度约束弱，资源总量少，资源获得途径缺乏的情况下，关系在组织资源链接（获取市场信息、解释规则和执行合约）中的作用更加明显（罗家德等，2008），这些通过各种途径建构起来的动态关系网络可以直接影响资源在组织间的重新分配（秦海霞，2006）。

非政府组织与企业、媒体、国际非政府组织建构的网络增强了组织资源汲取的能力（Yang 2005；Morton, 2005）。针对非营利组织的资源汲取与链接策略，Pappas 提出适用于非营利组织的“利益关系人”分析模型，该模型强调应从宏观的经济、社会、人口、教育、宗教、文